

法律单行本实用问题版丛书

7

中华人民共和国 继承法

实用问题版

法律出版社大众出版编委会 / 编



升级增订版

实用问题版

丧偶妇女能否带着丈夫遗产改嫁？

养子女与亲生子女的继承权有差别吗？

法定继承人按照什么顺序参加遗产继承？

房产作为遗产分割时怎么处理？

“父债子偿”是要求继承人完全承担被继承人留下的债务吗？

重点条文注解 · 实用问题解答 · 法规、工具收录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法律单行本实用问题版丛书

7

中华人民共和国 继承法

实用问题版

法律出版社大众出版编委会 / 编

编委会成员：

王 晖 王美静 马 锐 毛洪隽 朱 莹 李松峰
李亚静 初小菲 张丽亚 何 芳 房 琳 罗 灿
周生凯 周福祥 杨维智 杨雄飞 袁 江 唐敏娜
鲁 娜 曹 翠 姜 静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实用问题版/法律出版社
大众出版编委会编. —2版(增订本). —北京:法律
出版社,2016.2

(法律单行本实用问题版丛书)

ISBN 978-7-5118-8826-6

I. ①中… II. ①法… III. ①继承法—中国—问题解
答 IV. ①D923.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93826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实用问题版(升级增订版)
法律出版社大众出版编委会/编

策划编辑 朱海波
责任编辑 朱海波
装帧设计 汪奇峰

© 法律出版社·中国

开本 A5

版本 2016 年 2 月第 2 版

出版 法律出版社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印刷 固安华明印业有限公司

印张 4.625 字数 105 千

印次 2016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编辑统筹 大众出版社

经销 新华书店

责任印制 沙 磊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网址/www.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7-5118-8826-6

定价:15.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增订再版说明

本套丛书上市以来,深受读者喜爱,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为继续满足读者的需求,我们结合一些新的法律规定以及市场反馈的信息、意见,对本书进行了修订再版。

此次升级再版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对丛书的整体布局进行了优化调整。通过精选、优化合并和增补,此次出版的专题均与老百姓的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丛书的实用性更强。

2. 对丛书的体例进行了优化调整。经过调整之后丛书内容分为“主体法律、实用问题、关联法规、实用工具”四个部分,体例更清晰,也更符合读者的阅读和使用习惯。

3. 主体法律部分增加了“条文注解”栏目,帮助读者对重点法条的理解。条文注解的内容均来源于相关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以及全国人大等相关权威部门对法律的释义。

4. 实用问题部分更加强调实用性。此次修改既根据新修订的法律法规对实用问题进行修正,又增加了老百姓生活中常见的问题,内容更丰富、问题更实用、解答更准确。条文注解侧重对重点法律概念和法律条文规定的延伸权威解读,实用问题部分侧重以通俗的语言对常见问题进行解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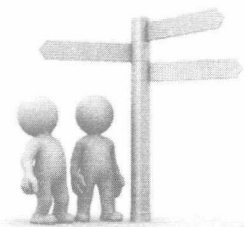
5. 全面增补了实用工具部分,收录了常用的文书范本、流程图表,

便于读者使用。

带着问题学习法律,以法律解决实用问题!希望本套丛书能够为广大读者带来切实的法律帮助。由于编者水平、精力有限,不完善之处在所难免,希望读者多提宝贵意见,以帮助我们修订、再版时加以完善。

宝贵意见请发至邮箱:dazhong@lawpress.com.cn.

编 者
2016年1月1日



目 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1985年4月10日)	1
------------------------------	---

实用问题

第一章 总则	13
一、继承时间	13
1. 继承什么时候开始?	13
2. 车祸中互有继承关系的几个人同时死亡怎样处理?	13
3. 父母一方死亡,一方还健在,子女有权要求继承遗产吗?	14
4. 继承人可以要求在被继承人生前按照遗嘱分割财产吗?	14
5. 如何开具死亡证明?	14
二、遗产范围	15
6. 哪些财产可以作为遗产继承?	15
7. 承包的农村土地可以继承吗?	15
8.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资格能否继承?	16
9. 著作权能否作为遗产继承?	16
10. 宅基地可以继承吗?	16
11. 人寿保险中的保险金可以作为遗产继承吗?	17
12. 死亡抚恤金是否属于遗产?	17

13. 老人过世时的分家析产就是继承吗?	18
三、继承权的享有和丧失	18
14. 未成年人怎样行使继承权?	18
15. 故意杀害被继承人可以早点获得遗产吗?	19
16. 杀害其他继承人会丧失继承权吗?	19
17. 遗弃、虐待被继承人就一定丧失继承权吗?	20
18. 伪造遗嘱,还能获得遗产吗?	20
19. 被判刑罚的人还有继承权吗?	20
四、继承维权	21
20. 因为继承发生纠纷,向法院起诉有时间限制吗?	21
21. 当事人知道继承纠纷发生已经5年,为什么还可以向法院起诉?	21
22. 遗产继承诉讼如何确定原告被告?	22
第二章 法定继承	23
一、法定继承的适用情形	23
23. 遗赠扶养协议、法定继承、遗嘱继承哪个法律效力最高?	23
24. 什么情况下进行法定继承?	23
二、法定继承人	24
25. 哪些人可以参与法定继承?	24
26. 未办理登记而以夫妻名义生活的男女之间可以发生法定继承吗?	25
27. 丧偶妇女能否带着丈夫的遗产改嫁?	25
28. 出嫁女儿能继承父母的遗产吗?	25
29. 到女方落户的女婿,还能继承其生父母的遗产吗?	26
30. 养子女与亲生子女的继承权有差别吗?	26
31. 人工授精所生子女能否继承父母遗产?	26

32. 被收养子女是否一定不能分得生父母的遗产?	27
33. 继父母子女之间一定互有继承权吗?	27
34. 继子女继承继父母的遗产后还能继承生父母的遗产吗?	27
35. 丧偶儿媳、女婿在什么情况下拥有对公婆、岳父母的 继承权?	28
36. 丧偶儿媳改嫁,是否影响其继承权?	28
三、法定继承的顺序	28
37. 法定继承人按照什么顺序参加遗产继承?	28
38. 同一顺序的继承人之间,继承遗产还有先后之分吗?	29
39. 遗嘱继承人能够参与遗嘱没有涉及财产的法定继承吗?	29
四、代位继承	29
40. (外)孙子女能否继承(外)祖父母的遗产?	29
41. 养孙子女能否代位继承?	30
42. 侄子(女)有无代位继承权?	30
43. 遗嘱继承中是否也有代位继承?	30
五、法定继承的遗产分配	31
44. 法定遗产继承份额如何确定?	31
45. 法定继承时,什么情形下没有继承权也可以分得遗产?	32
46. 依法可以分得遗产者,如何维护自身权益?	32
第三章 遗嘱继承	33
一、遗嘱继承的适用情形	33
47. 遗嘱继承与法定继承有哪些区别?	33
48. 遗嘱继承和遗赠有什么区别?	33
二、遗嘱的形式和要件	34
49. 遗言就是遗嘱吗?	34
50. 有了遗嘱就一定可以继承遗产了吗?	35

51. 如何订立合法有效的遗嘱?	35
52. 没有预留法定份额的遗嘱,怎么办?	35
53. 夫妻一方立遗嘱把属于夫妻共同的财产赠给朋友, 这样的遗嘱有效吗?	36
54. 订立遗嘱有哪些方式?	36
55. 被继承人生前订立多份遗嘱,应以哪份为准?	37
56. 父母立遗嘱,子女是否要到齐?	37
三、公证遗嘱	37
57. 想办遗嘱公证,应该去哪里办理?	37
58. 办理遗嘱公证时需要准备哪些材料?	38
59. 公证遗嘱也是书面形式吗?	38
60. 符合什么条件,公证处会为遗嘱公证出具公证书?	38
61. 有确凿证据证明公证遗嘱部分违法的,公证处应当如何处理?	39
62. 公证尚未结束遗嘱人死亡或者丧失行为能力的,公证处 应当如何处理?	39
63. 遗嘱人坚持申请办理共同遗嘱公证的如何处理?	40
64. 遗嘱公证卷可以交由申请人带走吗?	40
四、其他形式的遗嘱	40
65. 哪些危急情况下可以订立口头遗嘱?	40
66. 在危急情况解除后,口头遗嘱人需要在多长时间内另立 遗嘱呢?	41
67. 当事人准备自书遗嘱时需要注意哪些问题?	41
68. 代书遗嘱上立遗嘱人未签名,该遗嘱有效吗?	42
69. 在哪些情况下,立遗嘱要有见证人?	42
70. 订立遗嘱时,可以由未成年人作为见证人吗?	43
71. 子女可以作为父母订立遗嘱时的见证人吗?	43
72. 继承人的债权人可以作为订立遗嘱时的见证人吗?	43

五、遗嘱撤销与变更	43
73. 订立好的遗嘱可以撤销和更改吗?	43
74. 在后的自书遗嘱可以更改公证遗嘱吗?	44
75. 如何撤销、更改遗嘱?	44
76. 遗嘱的变更与撤销是否受时间限制?	45
77. 遗嘱可以附有义务吗?	45
78. 没有履行遗嘱所附的义务,还能取得遗产吗?	45
六、遗嘱执行	46
79. 被继承人死后,遗嘱怎么进行执行?	46
80. 哪些人可以作为遗嘱执行人?	46
 第四章 遗产处理	 47
一、遗产接受与放弃	47
81. 继承人如果放弃继承,需要在什么时候提出?	47
82. 继承人放弃继承,遗产怎么处理?	47
83. 放弃继承权时可以有所保留吗?	47
84. 子女放弃继承权可以不尽赡养义务吗?	48
85. 受遗赠人可以放弃接受遗赠吗?	48
86. 受遗赠人接受遗赠一定要明确表示吗?	48
87. 继承人放弃继承后遗产怎么处理?	49
88. 放弃继承权后,还能恢复继承权吗?	49
89. 遗产处理后,当事人能否对放弃继承反悔?	49
90. 放弃遗产继承权怎么进行公证?	50
91. 父母放弃继承权后子女还可以代位继承吗?	51
二、转继承	51
92. 继承开始后,继承人死亡的,遗产怎么处理?	51
93. 转继承需要符合哪些条件?	52

三、遗赠扶养协议	52
94. 遗赠扶养协议就是遗赠吗?	52
95. 孤寡老人可以和村委会签订遗赠扶养协议吗?	53
96. 被扶养人生前处分遗赠的财产,怎么办?	53
97. 遗赠扶养协议签订后能否反悔?	54
98. 父母与他人签订遗赠扶养协议,子女就可以不赡养 父母了吗?	54
四、遗产的保管与分割	55
99. 确定遗产范围时要注意哪些问题?	55
100. 遗产在分割之前由谁保存?	55
101. 遗产保管人应该履行哪些职责?	56
102. 继承开始后,由谁通知所有继承人?	57
103. 继承开始后,无法通知到继承人怎么办?	57
104. 遗产分割时,孕妇可以以胎儿的名义要求多分遗产吗?	57
105. 遗产分割的方式怎么确定?	58
106. 如何制作遗产分割协议?	58
107. 房产作为遗产分割时怎么处理?	59
108. 房屋继承时如何申请产权转移登记?	60
109. 妻子再嫁可以带走丈夫的遗产吗?	60
110. 无人继承财产如何处理?	60
111. 无人继承财产也是按照遗产继承程序进行转移吗?	61
五、被继承人债务清偿	62
112. “父债子偿”是要求继承人完全承担被继承人留下的债务吗?	62
113. 遗产很少债务很多,继承人都要清偿吗?	63
114. 遗赠时,也需要清偿被继承人的债务吗?	63
115. 多个继承人时,清偿被继承人的债务具体可以怎么操作?	63

六、遗产税收	64
116. 继承房屋需要交纳契税吗?	64
117. 在办理继承或受赠房屋营业税免税申请手续时应准备 哪些证明材料?	64
第五章 涉外继承	65
118. 什么是涉外继承?	65
119. 我国公民继承境外遗产或者继承境内外国人遗产时 可以适用我国《继承法》吗?	65
120. 中国公民继承国外遗产需要办理哪些手续?	66
121. 中国公民如何办理国外遗产继承事宜?	67
122. 外国人继承在我国境内的遗产时适用我国《继承法》吗?	67
123. 外籍人员如何办理在华遗产的继承手续?	68

关联法规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若干 问题的意见(1985年9月11日)	73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台湾的合法继承人其继承权应否受到 保护问题的批复(1984年7月30日)	79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对分家析产的房屋再立遗嘱变更产权,其 遗嘱是否有效的批复(1985年11月28日)	80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未成年的养子女,其养父在国外死亡后回 生母处生活,仍有权继承其养父的遗产的批复(1986年5 月19日)	81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财产共有人立遗嘱处分自己的财产部分有 效处分他人的财产部分无效的批复(1986年6月20日)	82

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关于未经结婚登记以夫妻名义同居生活一方死亡后另一方有无继承其遗产权利的答复(1987年7月25日)	83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继承开始时继承人未表示放弃继承遗产又未分割的可按析产案件处理的批复(1987年10月17日)	85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继父母与继子女形成的权利义务关系能否解除的批复(1988年1月22日)	86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被继承人死亡后没有法定继承人,分享遗产人能否分得全部遗产的复函(1992年9月16日)	87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2015年4月24日修正)	88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金融商品买卖等营业税若干免税政策的通知(2009年9月27日)	95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房地产交易个人无偿赠与不动产税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2006年9月14日)	98
关于简化个人无偿赠与不动产土地使用权免征营业税手续的公告(2015年6月29日)	101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简化和规范个人无偿赠与或受赠不动产免征营业税、个人所得税所需证明资料的公告(2015年11月10日)	102
司法部律师公证工作指导司关于印发继承类、强制执行类要素式公证书和法律意见书格式的通知(节选)(2008年12月30日)	104

实用工具

1. 遗产继承流程图	121
2. 法定继承的顺序图	122

3. 赡养继承协议书	123
4. 遗产分配协议书	124
5. 遗嘱	126
6. 自书遗嘱	127
7. 代书遗嘱	128
8. 附义务的遗嘱	129
9. 遗赠抚养协议	130
10. 遗嘱公证	131
11. 继承纠纷案件举证指引	132

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

(1985 年 4 月 10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24 号公布
自 1985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目 录

- 第一章 总 则
- 第二章 法定继承
- 第三章 遗嘱继承和遗赠
- 第四章 遗产的处理
- 第五章 附 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立法目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为保护公民的私有财产的继承权,制定本法。

第二条 【继承的开始】继承从被继承人死亡时开始。

【条文注解】

被继承人死亡的时间起算,因自然死亡和法律宣告死亡而有所不同。被继承人自然死亡的,从被继承人生命最终结束之时开始。被继承人被法律宣告死亡的,从法院在宣告失踪人死亡判决书中所宣告的被继承人死亡之日开始。两个或两个以上相互有期待继承权的人在同一实践中死亡,而又没有事实根据判定其死亡先后的确切时间的,采取推定原则。

第三条 【遗产范围】遗产是公民死亡时遗留的个人合法财产,

包括：

- (一)公民的收入；
- (二)公民的房屋、储蓄和生活用品；
- (三)公民的林木、牲畜和家禽；
- (四)公民的文物、图书资料；
- (五)法律允许公民所有的生产资料；
- (六)公民的著作权、专利权中的财产权利；
- (七)公民的其他合法财产。

第四条 【承包关系与继承】个人承包应得的个人收益，依照本法规定继承。个人承包，依照法律允许由继承人继续承包的，按照承包合同办理。

第五条 【继承方式】继承开始后，按照法定继承办理；有遗嘱的，按照遗嘱继承或者遗赠办理；有遗赠扶养协议的，按照协议办理。

【条文注解】

继承方式包括法定继承和遗嘱继承，此外还有遗赠扶养协议这种取得遗产的方式。法定继承是指继承人不是按照被继承人的遗嘱而是依照法律的直接规定继承被继承人遗产的继承方式。遗嘱继承是指继承人依照被继承人的遗嘱继承被继承人的遗产的继承方式。遗赠扶养协议是受扶养人（亦是遗赠人）和扶养人之间订立的，由扶养人承担受扶养人的生养死葬的义务，受扶养人将自己所有的财产于其死后转归扶养人所有的协议。遗赠扶养协议有两种，一是公民与公民签订的遗赠扶养协议，二是公民与集体所有制组织签订的遗赠扶养协议。法定继承、遗嘱继承、遗赠扶养协议三者的关系是，遗赠扶养协议最优先，遗嘱继承优于法定继承。

第六条 【无行为能力人、限制行为能力人继承权、受遗赠权的行使】无行为能力人的继承权、受遗赠权，由他的法定代理人代为行使。

限制行为能力人的继承权、受遗赠权，由他的法定代理人代为行

使,或者征得法定代理人同意后行使。

第七条 【继承权的丧失】继承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丧失继承权:

- (一)故意杀害被继承人的;
- (二)为争夺遗产而杀害其他继承人的;
- (三)遗弃被继承人的,或者虐待被继承人情节严重的;
- (四)伪造、篡改或者销毁遗嘱,情节严重的。

第八条 【诉讼时效】继承权纠纷提起诉讼的期限为二年,自继承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利被侵犯之日起计算。但是,自继承开始之日起超过二十年的,不得再提起诉讼。

第二章 法定继承

第九条 【男女平等】继承权男女平等。

第十条 【继承人范围及继承顺序】遗产按照下列顺序继承:

第一顺序:配偶、子女、父母。

第二顺序: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

继承开始后,由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第二顺序继承人不继承。没有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的,由第二顺序继承人继承。

本法所说的子女,包括婚生子女、非婚生子女、养子女和有扶养关系的继子女。

本法所说的父母,包括生父母、养父母和有扶养关系的继父母。

本法所说的兄弟姐妹,包括同父母的兄弟姐妹、同父异母或者同母异父的兄弟姐妹、养兄弟姐妹、有扶养关系的继兄弟姐妹。

【条文注解】

法定继承的顺序,是指法律直接规定的法定继承人参加继承的先后次序。在